

汕头职院教学督导室文件

汕职院教叔发〔2023〕84号

质量评价办法（修订）》意见的函

各部门：

为了科学评价教师课堂教学质量，促进教学质量提升，教学督导室（质量办）修订了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（修订）》（附件1），现将本办法发给你们，请贵部门组织人员进行讨论研究，并将意见或建议填写在《附件2：征求意见表》中，无意见也请反馈“无意见”，并于2023年11月10日（本周五）上午下班前将扫描盖章的电子版及可编辑word版，发到督
导室邮箱：n_ixdds@stnt.edu.cn。

附件1：《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办法（修订）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
2.征求意见表

教学督导室(质量办)

2023年11月6日